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5 年度施政計畫

本會為金融市場及金融服務業發展、監督、管理及檢查業務之主管機關，以健全金融機構業務經營、維持金融穩定及促進金融市場發展為職責。

金融市場為支撐國家經濟與民眾福祉之重要基礎，面對國內外環境變化與新興挑戰，本會將秉持「金融安全」及「發展創新」二大核心基礎，並從「提升金融韌性與風險監理」、「健全市場紀律與公司治理」、「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普惠金融與金融阻詐」、「發展具臺灣特色之亞洲資產管理中心」、「促進金融科技創新與服務」及「推動綠色及轉型金融」等六大施政目標為主軸，積極打造「穩定、安全、多元、創新」的金融發展環境，以強化監理效能，提升金融體系抗風險能力，並深化消費者權益保護、落實普惠金融理念，積極發展綠色與轉型金融，以建構具包容性與競爭力的金融生態系統，邁向韌性、永續與創新的新金融時代。

本會依據行政院 11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5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提升金融韌性與風險監理

- (一) 提升我國銀行業之風險承擔能力，持續關注國際監理改革趨勢與國際經濟金融情勢，並參酌國際規範採行相關措施。
- (二) 依據本會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策略藍圖，持續接軌國際規範，並落實風險基礎監理。
- (三) 提升證券商及虛擬資產服務商產業競爭力，健全證券商及虛擬資產服務商經營環境；提高期貨市場效率，並保障期貨交易安全。
- (四) 持續強化保險業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過渡期間之資本結構及資產負債管理，提升保險業財務韌性。
- (五) 持續督導保險業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IFRS17) 「保險合約」，以強化財務報告品質。
- (六) 持續推動金融資安行動方案，督導金融機構維持金融系統穩定安全，提供民眾安心交易環境。
- (七) 強化金融機構內部稽核效能
 - 1、督促業者落實風險導向之稽核作業及檢討制度面缺失，並強化與金融機構內部稽核單位之聯繫與交流。
 - 2、對金融機構內部稽核考核採實地考核，於一般檢查中加強查核內部稽核工作之執行成效。
- (八) 落實差異化檢查機制，依不同風險等級，實施分級管理及辦理深度查核，有效運用檢查資源。
- (九) 加強辦理專案金融檢查，因應本會監理需要、市場變化及社會關注事項，針對金融機構特定業務或項目加強辦理金融專案檢查，與定期性一般檢查相輔相成。
- (十) 督促金融機構強化資訊作業韌性及資安風險管理能力，並於辦理檢查業務中加強查核營運持續計畫及資安防護能力之執行成效。
- (十一) 適時與央行、農業部、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召開「金融監理聯繫小組」會議，加強金融制度與政策之溝通聯繫。

二、健全市場紀律與公司治理

- (一) 持續強化我國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發展等相關措施，以提升我國資本市場競爭力。
- (二) 落實市場監視，維持市場交易秩序。
- (三) 提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及會計師審計品質。
- (四) 強化保險市場紀律之管理，並持續督導保險業強化風險管理及落實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

三、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普惠金融與金融阻詐

- (一) 依本會訂定之「我國普惠金融衡量指標」，評估我國普惠金融發展狀況及政策執行成效，並持續督促金融機構落實普惠金融措施，使社會大眾，尤其是偏遠地區、弱勢族群、新住民及女性族群，以及身心障礙者充分享有便利、平等及合理之金融服務。
- (二) 推動「金融知識普及工作推動計畫」，透過多元方式宣導金融基礎知識，提升國人金融素養。
- (三) 持續推動「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 (四) 強化防制詐騙之金融措施，由科技阻詐、精準阻詐、協力阻詐、臨櫃阻詐、責任阻詐等五大方向持續精進，並深化公私部門合作，共同攔阻不法金流。
- (五) 健全投資人保護機制，強化股東會及股務作業管理。
- (六) 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五大信賴產業放款，協助其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 (七) 持續推動「商業型不動產逆向抵押貸款」，滿足消費者在超高齡社會之金融需求。
- (八) 鼓勵信託業持續充實信託服務功能，滿足超高齡社會多元發展需求。
- (九) 持續推動對身心障礙者之友善服務措施，督導銀行公會及產、壽險公會等定期與身心障礙者團體召開座談會，進行意見交流以利精進關懷身心障礙者友善措施。
- (十) 鼓勵保險業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措施，滿足多元保險需求及優化保險服務。
- (十一) 持續推動微型保險，提供經濟弱勢及特定身分民眾基本保險保障，以實現普惠金融目標。
- (十二) 持續推動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引導金融服務業精進，建立公平待客及以誠信為核心之企業文化。
- (十三) 分階段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納管符合一定條件之融資租賃公司，強化消費者權益保障。

四、發展具臺灣特色之亞洲資產管理中心

- (一) 推動壯大資產計畫，透過鬆綁相關法令，協助引導資金投入本國資產管理業，吸引外國資產管理業投資，並推動地方資產管理專區，營造一站式金融服務。
- (二) 推動普惠永續融合計畫，推動具臺灣特色之個人投資儲蓄帳戶（TISA），發展多元永續綠色金融商品，同步推進我國永續淨零目標，並積極培訓資產管理人才。
- (三) 推動財富管理促進計畫，全面推動高資產客戶（私人銀行）業務及家族辦公室，並深化 OBU 財富管理業務，發展更多元之商品及服務，帶動產業之營運模式轉型及產業升級。
- (四) 推動資金投入公共建設計畫，推動公共建設與商品開發規劃專案，運用資本服務團隊協助政府機關透過永續發展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及不動產投資信託（REIT）等金融商品，引導民間資金投入公共建設及策略性投資項目。
- (五) 推動擴大投資臺灣計畫，建構支持創投與私募基金發展之環境，擴大投資創投與新創，並推動壯大資本市場計畫，加強國際合作跨國雙掛牌，創造更友善、開放且更具競爭力之資本市場。
- (六) 持續與各國洽簽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深化國際金融交流合作；透過雙邊及多邊等管道，與各國分享監理最佳實務，探索合作機會，加強國際鏈結。
- (七) 持續鼓勵金融業提升員工英語能力及營造友善雙語金融服務環境，並設置雙語示範分行，提升金融服務國際化水準。
- (八) 鼓勵本國銀行對新南向國家之臺商企業授信，以及至新南向國家增設據點，擴大區域金融影響力。

五、促進金融科技創新與服務

- (一) 促進我國金融科技發展，研議修正「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條例」及相關子法，持續強化創新測試機制，並鼓勵共同投入與研發，加大創新領域。
- (二) 依「金融市場卓越計畫」精進金融業應用創新科技及升級金融服務。

- (三) 持續辦理「金融行動創新法規調適平台」，加強產官學界合作溝通，即時感測市場變化，發揮市場溫度計效果，優化監理法規及政策。
 - (四) 推動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於金融領域之應用，協助銀行、證券期貨及保險等金融機構提供民眾及企業快速便捷之金融服務。
 - (五) 鼓勵銀行發展數位金融創新業務，滿足民眾金融服務需求。
 - (六) 持續檢討保險業投資管道及提升資金運用效率，修正保險業資金運用相關法令規定，以因應國際金融情勢發展，兼顧資金運用之監理強度及其安全與效益。
 - (七) 因應數位經濟及新興科技之快速發展，持續輔導保險業與金融科技異業以試辦方式合作開發創新保險商品、服務或流程，建構保險生態系，滿足民眾保險保障。
 - (八) 持續推動數位保險公司之發展，以引進創新科技參與保險市場，促進保險業數位轉型。
- 六、推動綠色及轉型金融
- (一) 持續推動「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擴大金融支持面向與力度，協力政府與企業推動淨零轉型。
 - (二) 深化企業永續治理文化、精進永續資訊揭露，協助上市櫃公司積極實踐永續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
 - (三) 持續鼓勵保險業辦理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公共投資、長照事業及永續發展債券投資，並引導保險業資金投入國內策略性產業、公共建設、社會住宅及長照產業。
 - (四) 持續與相關部會精進「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促進金融業支持更多產業推動減碳及永續轉型。
 - (五) 補助對市場整體減碳具效益之專案，及其他有益於淨零、永續發展之相關計畫及活動，共同促進淨零轉型及永續發展。

貳、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金融健全發展	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	其他	配合我國減碳新目標，響應國際轉型金融趨勢，透過資金、資料、揭露、培力、生態系及提升國際影響力等六大面向措施，驅動整體產業和社會減碳，達到有序轉型，積極推動綠色與轉型金融成為我國淨零碳排與永續發展的助力。
	金融科技發展推動方案	其他	透過調適金融科技法規、放寬業務試辦及強化創新實驗落地機制、鼓勵業者共同投資金融科技技術或研發，及提升數位金融包容性與普及，建立具包容性、公平性、永續性之友善金融科技生態系。
	金融資安行動方案	其他	透過強化資安監理、深化資安治理、精實金融資安韌性及發揮資安聯防等工作項目，督導金融機構維持金融系統營運不中斷，提供民眾安心金融交易環境。
	金融知識普及工作第七期推動計畫（113年至115年）	其他	一、透過多樣化及適當的管道與方式，廣泛提供基礎金融教育及資訊，形塑良好國民金融素養。 二、結合所轄金融周邊機構及金融業公會資源，共同推動金融知識普及。
銀行監理	提供多元金融服務，支持經濟發展	其他	鼓勵本國銀行加強對中小企業及五大信賴產業放款，協助其取得營運所需資金。
	加強金融教育，強化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	其他	強化金融教育宣導與普及金融知識，持續推動「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鼓勵信託業務多元發展	其他	實施「信託業務發展評鑑及獎勵措施」，引導信託業依「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持續充實信託服務功能，滿足超高齡社會多元發展需求。
	推動高資產客戶之財富管理業務	其他	針對高資產客群之理財需求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及顧問諮詢服務，提升我國銀行在國際理財服務之競爭力，帶動產業之營運模式轉型及產業升級。
證券期貨市場監理	建構多元籌資環境、擴大資本市場規模	其他	一、透過引領企業淨零、深化企業永續治理文化、精進永續資訊揭露、強化利害關係人溝通、推動 ESG 評鑑及數位化，協助上市櫃公司積極實踐永續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 二、目前我國已建構上市、上櫃、興櫃及創櫃板等多層次資本市場，為廣續提升我國資本市場競爭力，建構多元籌資環境，支持實體經濟發展，將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廣續辦理及參與產業宣導及座談會，並透過電話及實地拜訪具潛力之產業，以擴大資本市場規模。 三、為協助新型態及具創新性之新創業者進入資本市場籌資，將積極督導證交所及櫃買中心瞭解新創業者需求，鼓勵或輔導新創業者於創新性新板掛牌或登錄創櫃板及協助籌資，以扶植新創產業發展。
	強化證券商及虛擬資產服務商競爭力	其他	一、研議檢討修正證券商管理相關規範，提供多元化商品，健全金融市場發展及提升證券商產業競爭力。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二、研議增訂虛擬資產服務法，增進虛擬資產服務及交易市場之管理，並保障虛擬資產交易人之權益。
	健全投資人保護機制，強化股東會及股務作業管理，並落實市場監視，維持市場交易秩序	其他	一、健全投資人保護機制，督導保護機構執行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之權益保護措施。 二、強化股東會委託書及股務作業之管理。 三、落實股市監視制度運作與證券不法交易查核，並強化跨市場監理。
	健全國內資產管理業務經營與發展環境，完善相關法規制度與實務作業規範	其他	一、廢續研議修正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相關規範，以健全我國資產管理事業之業務經營。 二、持續檢討資產管理業務及基金商品相關限制與規範，提升其市場競爭力。
	提升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推動會計、審計及監理措施接軌國際	其他	一、廢續檢討公開發行公司會計及內控相關規範。 二、強化會計師監理及簽證品質。 三、參與國際組織，推動監理措施接軌國際。
	提高期貨市場效率，擴大期貨業經營範圍及保障交易安全，推動證券期貨市場國際化	其他	一、強化並檢討期貨市場相關規範及制度。 二、擴大期貨業經營之業務或商品範圍，並強化風險管理及監理措施。 三、本會及周邊單位積極參與國際會議、進行雙邊或多邊會談，以深化國際間交流合作及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
保險監理	強化保險業清償能力與風險控管	其他	一、 持續督導保險業採用新一代清償能力制度，以強化保險業清償能力。 二、 持續督導保險業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IFRS17)「保險合約」，以強化財務報告品質。 三、 持續督導保險業強化企業風險管理及內控制度。
	持續檢討保險業資金運用相關規範，提升資金運用效率	其他	廢續檢討保險業資金運用相關法令。
	鼓勵業者研發創新保險商品及服務措施	其他	持續鼓勵保險業掌握社會經濟脈動、產業發展型態及相關環境議題，積極開發多元創新保險商品，以滿足社會大眾之需求。
	鼓勵保險業積極推動網路投保，提升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效能	其他	一、持續檢討保險業辦理電子商務相關規定，營造保險業數位化經營環境，提升消費者投保管道及便利性。 二、活絡保險業辦理網路投保業務，鼓勵保險業積極推動網路投保及提升保險服務品質。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類別	實施內容
	強化市場紀律之管理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檢討招攬相關法令規範，導正業者不當銷售行為。 二、 督導產、壽險公會定期與身心障礙團體召開座談會。
金融機構檢查	提升金融檢查效能，並配合金融市場情勢，加強辦理專案金融檢查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因應本會監理需要、市場變化及社會關注事項，針對金融機構特定業務或項目加強辦理專案檢查。 二、 實施差異化檢查機制，有效運用檢查資源，辦理檢查工作。 三、 加強溝通聯繫機制，舉辦稽核工作座談會或監理聯繫會議，落實金融機構缺失改善。